

副本

發文方式：電子交換（第一類，不加密）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 函

70801

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地址：73001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

承辦人：李雅萍

電話：06-6322231分機6113

傳真：06-6350765

電子信箱：yeal00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民政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1月2日

發文字號：府民戶字第104102985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貴所辦理「臺南市第111期總安二自辦市地重劃區」等6條道路名稱分別命名為「新順路」、「新順西街」及「新順一、二、三、五街」一案，業經本府104年10月26日核定在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民政局104年10月26日簽核案辦理兼復貴所104年10月13日南市安南戶字第1040121957號函。
- 二、請依「臺南市道路命名及門牌編釘自治條例」第2條第4項規定辦理並副知本府。

正本：臺南市安南區戶政事務所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（刊登公報）、臺南市政府民政局

市長賴清德

臺南市第111期總安二自辦市地重劃區道路命名位置圖

